

# 致南山区选民的一封信

各位选民：

我区第八届人大代表选举工作已经启动。这次换届选举正值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实施“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的开局之年，对于巩固党长期执政基础、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加强基层国家政权建设、推动我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希望每位选民充分认识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的重要性，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政治权利，积极参与换届选举的各项工作。

一、凡年满 18 周岁（2003 年 9 月 23 日前出生）未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中国公民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每一选民只能在一个选区办理选民登记。深圳户籍选民可选择在户籍地、居住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地选区进行选民登记。上一届已在我区办理选民登记的非深户籍人员可以继续在原选区进行选民登记；在我市连续居住两年以上的非深户籍人员，本人书面申请并提交不在户籍地参选的承诺书，经选举委员会审核后，可在经常居住地、工作单位所在地或者非深户籍人员选区进行登记；其他非深户籍人员申请选民登记，本人书面提出申请并提交户籍所在地选举工作机构出具的选民资格证明，可在经常居住地、工作单位所在地或者非深户籍人员选区进行登记。选民名单于 9 月 2 日前公布。

二、各政党、人民团体可以联合或者单独推荐代表候选人；选民十人以上联名，也可以推荐代表候选人。代表候选人

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依法享有政治权利的中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密切联系群众，在本职工作中发挥带头作用，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廉洁自律，公道正派，勤勉尽责，具备履职意愿和履职能力，具有良好社会形象，得到群众广泛认同。初步代表候选人名单于9月7日前公布，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于9月15日前公布。

三、9月23日（星期四）为全区投票选举日。投票选举采用无计名投票方式，每一选民在一次选举中只有一个投票权。选举日当天，敬请各位选民珍惜民主权利，按时到登记选区投下自己庄严而神圣的一票。

四、选民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受法律保护。对选举中出现的贿选或以暴力、威胁、欺骗等手段妨害选民行使权利的行为，将依法惩处。关于人大代表选举的其他事项，敬请留意选区有关公告或向选举工作机构咨询。

祝您工作顺利！生活愉快！



南山区选举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8月